# 最新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12-15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一正当时青年的作者，因为双腿残疾而对生活自暴自弃，脾气变得异常奇怪，从而日渐消沉丧失了对生活的信心，为了逃避残酷的命运，他选择到地坛躲避,在他选择地坛的同时,地坛也在冥冥之中选择了他。作者通...*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一**

正当时青年的作者，因为双腿残疾而对生活自暴自弃，脾气变得异常奇怪，从而日渐消沉丧失了对生活的信心，为了逃避残酷的命运，他选择到地坛躲避,在他选择地坛的同时,地坛也在冥冥之中选择了他。作者通过与地坛的接触及所见的人生百态，在受到周围景物的陶冶后渐渐的思想得到质的变化，从而让他了悟到生命的真谛。

作者说“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他在地坛中琢磨思索，似乎已经看透了生命的本质，让人明白了生死不是我们能选择和掌控的，生命中的残酷与伤痛都是不能选择的，而我们所能够做得只是珍惜利用生与死之间的时间。面对人生不可捉摸的挫折和苦难，有些人却选择了亲手结束自己的生命，留给世人的只有感叹和惋惜。

在地坛中得到启迪与感悟的同时，作者同时也表达了自己对母亲的思念，“自个是世上最意外的一个，不知道儿子的意外在母亲那儿老是要加倍的。”作者这句引人深思的话不由让我想到了自己的父亲母亲，我的父亲母亲是地地道道的农民，尽管大字不识一个，也没有丰富的阅历，但是他们的思想很开明。整天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他们唯一的念头就是让自己的四个儿女走出那一分土九分石的大山，不要像他们一辈子待在那受苦。曾经同龄的人早就在小学或初中毕业就辍学回家，很庆幸自己能读到大学并顺利毕业，如果没有他们的辛勤付出与支持，就不会有今天的自己。

父爱母爱的伟大，他们默默奉献着自己的一生，为了自己的孩子做了太多太多，而如今我又能为父亲母亲做些什么呢?现在的我，不求大富大贵，只想踏踏实实的，珍惜这份来之不易的工作，让父亲母亲放心、安心，不能再让他们为自己操碎那已经碎得不能再碎的心，我想这应该是对他们最好的感恩与回报。

读《我与地坛》，我的心灵在作者的文字的海洋里得到了洗涤和净化，从而对生活、生命、亲情有了新的认知与感悟。史铁生在思考自己的逆境同时还在顾忌母亲所受的痛，通过史铁生对人生的感悟，我自己对生命价值的理解与追求有了不一样的态度。

人的一生，不能只为自己活着，生命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只有一次，对于这仅有的一次，我们应该要好好把握，要去感恩、回报。人生的坎坷，这不应成为逃避生活的理由，没有谁的一生是顺顺利利的。人生百态，乐趣十足，我们应该热爱生命，重视磨练，感悟生命的意义与价值。虽然无法反抗命运的造就，但也不能对生命不负责，对生命不重视。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二**

夜了，煮上沸开水，泡一杯香茗，淡淡的清香扑鼻，温润了我干涩的心，走到窗前，依窗远望，黑帷紧紧裹着我的视线。于是轻嗫一口，倍感温馨，母亲的心是我的世界，活在母爱的气息里，我感奋至及。那淡淡的景与缕缕清香交织重叠，再添上史铁生先生巧夺天工之作—《我与地坛》，读来颇有隽永深邃之气。

夜，愈见沉郁而朦胧，不知什么向我招手，带着我打开内心最柔软的情感之门。于是我想哭，可我没有，在这环境之下，只有淡淡如流水般的忧伤，像江南少女缠绵不断，跌宕起伏的情感化作音符在微风中飘散，飘散到内心最深的低谷……

曾记老师说过：世间最伟大的是爱，尤其是母爱。在得知史铁生少量背景资料后，我试着去按照老师要求赏析这篇文章，我怎么开始有能力来体会一个大作家的感情?是共同的感情，将我与作者拉得更近，原来还是感情成为我成熟的催化剂。

在《我与地坛》中，作者向我展露了一份沉郁与厚重的思想感情，深邃而透辟，文笔优美而坦诚，丝毫不乏一个作家的独特视角认识事物的共性。

作者在文中与地坛的关系渗透着看似简单实则极为丰富的感情，地坛中的风风物物，在作者感情的重染下仿佛变得灵气十足的感情，这里有人物与自然的对话;人的感情、思想间的相互碰撞，在第二部分作者贯穿的始终是对母亲诚挚的热爱，对往事的追忆，交织着作者对母亲的理解与对往事的悔恨，对亲情的感悟。

我只能用我乏缺的言语来描述作者复杂的心绪以及深刻的人生启迪。

杯中茶水早尽，唯留苦涩后沁人心脾的甘甜，还有杯子的余温。我静静地驻立在那里，如张爱玲一般的享受清风，还去享受扩大的爱。

也许我没有杜甫《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那种对大众高尚的爱，也许我没有韩愈《左迁蓝关示侄孙湘》中那种忠贞;也许我将来没有李白《南陵别儿童入京》中那样的豪情壮志，但我有着对母爱的庄严肃敬。呵!我不失望。原来总期望所有美好的事物都被自己占有，而现在已经不再奢求，因为我已经占有了母爱!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三**

近日读了史铁生的《我与地坛》领悟了不同寻常的人生，史铁生虽然肢体残疾，但在我看来他却有着顽强的生命，充实的人生，始终有伴随着他的地坛。

地坛在史铁生的生命里充当一个重要的角色，从而引发了我对地坛的遐想。书中描述：它一面剥蚀了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淡退了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坍记了一段段高墙又散落了玉砌雕阑，祭坛四周的老柏树，愈见藏幽，到处的荒草野藤也都茂盛的自在坦荡。这是史铁生第一次看到的地坛。园中凋零萧瑟的景象展现出史铁生的内心的无助与悲惨的遭遇，但野草荒藤都茂盛的自在坦荡，从中体现了残疾生命里不服输的精神。不在遭遇中倒下，而是坚强的崛起，自在坦荡，从不同的环境中寻回自己。

他两腿残废后，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就摇着轮椅总到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跟别人上下班一样在那里消磨时间，躺在轮椅上或者是坐着看书或者是想事，撅一杈树枝左右拍打，驱打小昆虫，蜂儿如一朵小雾稳稳的停在半空;蚂蚁摇头晃脑捋着触须，猛然间想透了什么，转身疾行而去;瓢虫爬的不耐烦了，累了祈祷一回便支开翅膀，忽悠一下子升空了;树干上留着一只蝉蜕，寂寞如一间空屋;露水在草叶上滚动，聚集，压弯了草叶轰然坠地摔开万道金光。满院子都是竞相生长弄出的响动，窸窸窣窣片刻不息。园中荒芜但并不衰败。

史铁生看院子荒芜但并不衰败，看到了他心情的转变，看到了生命的希望。史铁生也使我看到了世界自然地美妙，生命的意义。只要细心观察，留心注意，不管何处都有他美好的一面。

地坛的每一棵树下他都去过，不论什么时间，什么天气他都在院子里呆过。他总是想一些我们看起看来很平常的事，如：经常反复想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这样想后他便觉得安心了。还有是怎样生活，这几乎是困扰他的重要问题，但有些东西是任谁也无法改变的：比如祭坛石门中的落日，寂静的光辉平铺的一刻，地上的每一个坎坷都被映照的灿烂;比如在园中最为落寂的时间，一群雨燕都出来高歌，把天地都喊得苍凉;比如秋风忽至，再有一场早霜，落叶或飘摇歌舞或坦荡安卧，园中播散着熨帖而味苦的味道。这样的想法是他得到了安慰。也是我从沉迷中醒来，领悟到不变得美，他时刻伴随着生活。春之润，夏之热，秋之爽，冬之洁，是每个人都必须经历的，让我们快乐起来，用心沐浴生命的每一束阳光。、

不仅是地坛陪伴他，还有一个时刻关心、牵挂着他的母亲。史铁生到过的每一处，他的母亲都不知走过了多少焦灼的路。母亲总是悄悄地来找他，又不让他发觉，每一次找到后又悄悄的离开。等他母亲去世后他才懂得那坚韧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无私的爱，他的伟大的值得他骄傲的母亲在他心中渗透的深彻。啊，可怜天下父母心!这使我想到了我的母亲，母爱不一定是轰轰烈烈，感天动地。平淡中流露着真情，爱如淡茶，越品味越浓香。母爱是一处港湾，让我们远离风浪，享受安宁。母爱是雪中炭，给了我们慰藉;是失败时的鼓励，给了我们信心。

如果以一天中的时间来对应四季，当然春天是早晨，夏天是中午，秋天是黄昏，冬天是夜晚。以乐器来对应四季，春天是小号，夏天是定音鼓，秋天是大提琴，冬天是圆号和长笛。以声音来对应四季?那么，春天是祭坛上空漂浮着的鸽子的哨音，夏天是冗长的蝉歌和盐树叶子哗啦啦的对蝉歌的取笑，秋天是古殿檐头的风铃响，冬天是啄木鸟随意而空旷的啄木。.声……………….以梦哪?春天是树枝上的呼喊，夏天是呼喊中细雨，秋天是细雨中的土地，冬天是土地上的一直孤零的烟斗。这句子不但生动明确，细细品味确实真实的描述。自然真是无奇不有，生命是上帝赐给我的最好的礼物。我有一个健康的身体，这与史铁生比起来，我更加感到欣慰。一定要享受自己完美的人生，无尽的奥妙在等待着我。

在这个地坛中有一些人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如：20xx年前的一对中年夫妇，现在已经成了一对老人，依旧来园中散步;一个热爱唱歌的小伙子;还有一个老头，算得上十一哥真正的饮者，他在腰间挂一个扁瓷瓶，里面装满了就酒;有一个捕鸟的汉子，园中人少鸟却多;有一个中年女工程师，每天工作都要穿过院子;;还有一个是史铁生的朋友——一个长袍家，这位长跑家来园中，史铁生为他计时，经过他长期不懈的努力终于的到了第一名，并破了记录;最后还有一个孩子——一个漂亮而不幸的小姑娘，她是个弱智儿。

谁有能把这个世界想个明白那?世上的很多事是不堪说的。你可以抱怨上帝何以要降诸多苦难给这人间，你也可以为消灭种种苦难而奋斗，并为此享有崇高和骄傲，但只要你再多想一步你就会坠入深深地迷茫了。

假如世上没有了苦难，世界还能够存在吗?没有愚钝，机智还有什么光荣那?要是没有丑陋，漂亮又怎么维系自己的命运?要是没有了恶劣和卑下，善良与崇高又将如何让界定自己又如何成为美德哪?要是没有了残疾，健全会否因其司空见惯而变得腻烦和乏味那?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四**

在最纷繁嘈杂的都市之中，史铁生觅得了地坛，从此便有了份宁静;

在最轻薄浮躁的当今社会，我邂逅了《我与地坛》，自此便多了份思考。

思考一：生存还是毁灭?

这是史铁生最初的思考，更是困扰人类千年已久的问题!幸好，他用残缺的身体给出了最完美的回答。在人生最狂妄的年龄忽地失去了双腿，惨痛的灾难使他“曾一连几个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情”，在经历了一次次心灵与死神的斗争之后，他最终拒绝了死亡。是母亲的爱唤起了他的意志，他决定把自己的心变成一片沃土，母亲已在这片沃土上洒下了第一把种子。然后，是一对老夫妇、一个唱歌的青年、女教师、长跑运动员、弱智的女孩……无数次给作者鼓励和感动的人无心地创造了一片生命的森林，作者在这里找到了生命的意义，坚强地走了过来。

然而，面对挫折和苦难，有些人却选择了亲手扼杀自己的生命：法国著名作家莫泊桑用裁纸刀割开了自己的喉咙;西班牙作家马利亚诺在住宅里响起了沉闷的枪声;中国当代诗人海子在留下一句“面朝大海，春暖花开”后，卧轨自杀……这些事实让人触目惊心，追其根源是对生命的不负责，对生命的不重视，其留给世人的只有感叹和惋惜。 生命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只有一次，值得我们好好把握。诚然，人生难免有许多坎坷，但这不应成为逃避生活的理由，又有哪个人的一生是一帆风顺的呢?与其悲伤痛苦，草率结束自己的生命，何不将它看作是生活赐予我们磨练自己的机会呢?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正是有了这些磨练，才使我们体味到人生的乐趣。我们应该懂得热爱生命，重视生活的磨练，体验友爱、负责、学会珍惜自己，省悟生命的意义与价值。

思考二：如何更好地活?

孔子曾言“未知生，焉知死”，余华说“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可他们并没有告诉后人应当如何去好好地活。史铁生也知道其问之难，“活多久就要想它多久”，于是他仍然到地坛中去，希望这位静邃渊沉的老人能够指点一二，使其最终醍醐灌顶。然而在这一点上，地坛没有明确回答，只是在以处变不惊的态度暗喻着一切，她安排了众多的人出现在史铁生那时的生命之中，虽然都是过客，却隐含着问题的答案。一对十五年后步入老年的中年情侣，他们相濡以沫共度一生;一个热爱唱歌的小伙子，不知是否在后来交上了好运;一位喝酒的老人，姿态随意放浪不羁;一位捕鸟的汉子，痴等着一种可能再也捉不到的飞鸟;还有素朴优雅的女工程师，被埋没了的长跑健将，以及弱智姑娘和她的哥哥。

这些人的生活或喜或悲，或平静或跌宕，或有激动的际遇，或有遗憾的叹息，但他们都坦然地应对，过去的一笑了之，只在地坛里享受一时半刻的宁静清幽，最后就像雪泥鸿雁一般杳无踪影，只为史铁生增添了一份记忆的盛筵。 他们虽然消失在无涯的时间荒野之中，但终究还活在这个世上，每个人都有他们活的方式，他们活出了他们的滋味，更引领着史铁生找到了救赎的道路，即“该怎样活”的答案：“每一个乏味的演员都是因为他老以为这戏剧与自己无关。每一个倒霉的观众都是因为他总是坐得离舞台太近。”是的，自觉生活与己无关，当然无法进入生活;而过于进入生活之中，则像佛语所说的“住色生心”一般，难以逃脱心中的罣碍。与生活保持若即若离的姿势，这，就是“你的罪孽和福祉”。

思考三：母爱有多伟大?

作者朴实的一句话应当成为名言：“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这让人的脑海里立即涌现出朱自清散文里父亲去买橘子的背影，也让我想到母亲戴着花镜坐在灯下为我织毛衣，深夜里为我掖被子的情景，我们应该懂得亲情。母亲深深地爱着我们，为了自己的孩子，默默奉献着自己的一生，她为我们这些孩子做的太多了，而我们又能为母亲做些什么呢?即使我们不是为了自己活，也算是为了爱我们的母亲，报答我们的母亲而活下去，否则会把她的心伤透的。 哪个母亲愿意看到一个年轻的生命慢慢凋零?但是有时，她也不敢直说出来，怕刺激了孩子。史铁生天天在轮椅上过着，他的母亲为了他不再受到伤害，便让“跳”，“跑”等字眼在嘴里消失了。

我们也应该为这一细节而感动，那是一种默默的伟大的母爱。 史铁生没有放弃自己的生命，顽强地走了过来，文坛上多了一个新秀。当他的第一篇文章被发表的时候，他想与母亲分享快乐，但母亲没有留下过什么隽永的誓言，或要恪守的教诲，只是让他活下去，简简单单真正做到善待生命。作者感受到了母亲坚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而这种爱鼓励着病痛中的他好好地活着。

为了母亲，为了亲人，为了自己的梦想，为了自己未尽的责任，让我们都好好活着。相信，我们一直都在路上!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五**

史铁生，听到这个名字大多和我一样有着初中学历的人来说都很陌生，因为他的一些散文文章没有出现过在初中教材上，只有高中以上教材才有他的作品，我也是不小心偶然的接触到了史铁生及他的作品。

如果人的一生可以用三个符号来表达，句号、感叹号、问号，那么孔子、孟子的一生可以用句号来表达，因为他们创造出了自己完整的思想体制，岳飞、文天祥等他们壮志未踌便离开了，所以用感叹号来结束，而我们大多数人不知道为什么来到这世上，又蒙笼的过了一生，我们这类人的一生就用问号来结束，

我觉得史铁生就是用了一个完美的句号来结束了他的一生。

《我与地坛》这是一篇励志、抒情的散文，也是一篇思念母亲及阐述母爱之伟大的文章，也是致地坛和自己人生的一封感谢信。这篇文章也可以说是他与地坛的一个结晶或者一个产物。“正活到疯狂的年龄忽地残废了双腿”这突如其来的打击如五雷轰顶，二十一岁的史铁生失去了双腿，但他并没有失去对生活的希望，他将自己的内心情感和人生情感都寄托给地坛，他在地坛思考生与死，在地坛与死神做斗争，最终他谢绝了死神的邀请，坚强的把他人生的问号变成了一个完美的句号。

史铁生可以说是当代中国最人敬佩的作家之一，他的写作以及《我与地坛》和他的生命完全连在在起，史铁生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健全而丰满的思想，他体验到的是生命的苦难，表达出的却是存在的欢笑和明朗，他的睿智的言辞照亮的反而是我们日益幽暗的心。

他一如既往的思考着生与死，残缺与爱情，苦难与信仰，写作与艺术等重大问题，并解答出他是怎样活出意义来的。他居住在自己内心，仍旧苦苦追寻人之为人的价值和光辉，坚定的与未明的事物做斗争，坚定的向存在的荒凉地带进发，他的这种勇气和执着，深深的唤起了我们自身所处境遇的警醒和关怀。

他在《我与地坛》文中多次提到他残缺的身体，无可厚非的就是激励我们，而我们四肢健全的人有什么理由自干堕落?又凭什么理由对生活麻木?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六**

作者(史铁生)是一位身残者，在一座废弃的古园里，对自己所看到的人生百态发出的感悟和思索，同时也回想母亲在世时的艰辛，痛苦而追悔莫及。结合种.种场景，对生命作出了深度的思考和正视。

看完这篇文章，随作者对人生也有些感悟，对亲情的讴歌、朴实的文字中却洋溢着作者心灵深处的情感，更多的是对生命的思索，对生与死的理解，真的是一篇不可多得的完美作品。

作者在他最狂妄的年龄失去了双腿，惨痛的灾难降临到他头上，失去双腿后对他来说是沉重的打击，亦如五雷轰顶。失去双腿让他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出路，所有的不顺，所有的自卑，所有的.痛苦让他痛不欲生、失魂落魄。每天面对这一切，他只有选择逃避与逃离，逃离的最好藏身之处就是地坛——这座古园，想象着躲进这古园里自生自灭，逃避现实乃至放弃生命的想法。也正是这种躲避让作者可以静下心来看清古园历经春、夏、秋、冬一年四季的变化与轮回，花开花落，植物竞相生长，生物的生机勃勃等等景象。当经历了一次次心灵与死神的斗争后，他最终拒绝了死亡。

后面，史铁生不仅思考了自己的逆境，也深思自己瘫痪后对母亲的打击。起初他并没感受到母亲的痛苦，只是一味的沉浸在自己的忧伤中，经时间的酝酿和母亲的去世后，他感知到了母亲的忐忑与无奈，不易和心酸，现欲将好事相告于母亲时却无法实现。是母亲的爱唤起了他的意志，坚定了他的信念，他决定将自己的心变成一片沃土，何况母亲已在这片沃土上洒下了第一把种子。然后，是一对老夫妇、一个唱歌的青年……无数次地给作者鼓励，找到了生命的意义，从而坚强的活下去。

看完这篇《我与地坛》后让我明白了许多道理，也怒视那些面对挫折和苦难选择亲手扼杀自己生命的人，例如：莫泊割喉自杀、马利亚诺自给一枪自杀、海子卧轨自杀等等，追其之根就是对生命的不负责任，对生命的不重视。人的一生很短暂，也不会是一帆风顺，会遇到很多的不幸与坎坷，不管我们是否身心健康都要勇于面对，勇于克服，如此所有的困难都不足为惧。要对生命负责，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

史铁生用这篇文字书写了心路历程，给了我们前行的动力，让我们要善待生命……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七**

《我与地坛》这篇文章的题目对于我来说并不陌生，对于许多同龄人来说也亦是如此，因为这篇文章在小学初中课本里便有收录，但当我再重新读到这篇文章的时候，却有着完全不同的感受，准确的来说应该是，以前小的时候看这篇文章，压根就没有产生任何的感受。

作者围绕着地坛，用一种平和而坦然的语气叙述着那些与地坛相关的人与事。诉说着那古殿檐头浮夸的琉璃，诉说着淡褪了的门壁上炫耀的朱红，同时，对于在地坛里的那对多年来相濡以沫的老夫妇，对于那个热爱歌唱的小伙，对于那个不幸失聪的女孩，作者也用一种旁观者的眼光，静静的在一旁凝望着那一幕幕悄然发生在地坛中的不起眼的故事。就像是这个园子的历史见证者。

很喜欢史铁生那细腻的笔触和那种娓娓道来的口气，没有过分的情感波动和浮夸，也许瘫痪的病痛让他煎熬过，愤恨过，最终认清了，接受了，平静了，形成一种看透了尘世的坦然和从容，那样的一种淡定，便渗透在文笔中了。正因为如此，在那些文字中，时而透露着的睿智，时而又流露出真挚朴实的可爱。人生经历了那么一遭，已经没有什么能让他生出愤怒和狭隘的情感了，因而就能坦荡荡的，随性表露任何他想表达的东西，大约是如此，才会动人。

对于史铁生而言，地坛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存在呢，在文章的开头似乎便有了答案“……我常觉得中间有着宿命的味道：仿佛这古园就是为了等我，而历尽沧桑在那儿等待了四百多年”，在史铁生看来，他与地坛的相遇是一种命中注定的结果，于是这么多年来他便再没有长久的离开过地坛了。而读完了整篇文章，我更觉得那片荒芜的园地就是他的心灵的栖所，在作者双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中，在他迷茫或消沉的日子里，他便摇着轮椅来到地坛，在那里久坐。

我便在脑海中浮想，想象着那个颓然的史铁生，他的轮椅停在一棵苍黑的古柏树下，秋风飒飒，伴着那个孤寂的黑色背影，整个场景似乎充满着世纪末的气息。最初的那段日子里，史铁生正经受着灵魂的煎熬，他思考着自己生存的意义。双腿就这样忽的一下没了，不但是身体，似乎连心灵也没勇气前行了。谁经历了这般挫折，短时间怕也难得想个明白，想个透彻。而那个人烟稀少的园子，则仿佛提供了一个绝佳的场所，宁静却还不至于荒凉衰败，身处于大自然中，凝听风声和鸟鸣，调理纷乱的思绪，简直再好不过。

在那座地坛里，他就像在自家的后花园里一样自在，尽管那是个公共场所，但我却觉得那更像是他的地盘，因为没有人能向他一样熟知地坛里的每一棵草每一株木，史铁生的轮椅车印日复一日的碾过同一条路径，他呆在那里，看着那些远在他出现在这个世界上时就已经存在的古树上的树叶发芽，变得葱绿，泛黄，最终凋零，又重新发芽。日复一日的共处，让史铁生最终把自己的灵魂与这座地坛相连，或者更准确的说，是这座地坛，让史铁生真正认清了自己的灵魂。正因为此，只有在地坛，他才能释怀，才能毫无保留的敞开心胸，把那轻易不外露的真率留给了地坛，而思绪，则能像郁达夫的《感伤的行旅》中写的那样“over the hills and far away”

于是乎开始羡慕史铁生能“拥有”一座地坛，大概我们每一个人内心深处都渴望这样一个“地坛”，在那里，我们可以寄托一份喜悦，或者埋下过往的忧伤。史铁生与地坛的那份牵连，也许真的是冥冥之中的命运安排，是上天给他的一份补偿。

大概他也感受到了上天的那份恩赐吧，于是他才会在纸上写下这样的话，不知为何，每每诵读这段文字的时候，内心总会涌起莫名的酸楚：

“因为这园子，我常感恩于自己的命运。我甚至现在就能清楚地看见，一旦有一天我不得不长久地离开它，我会怎样想念它，我会怎样想念它并且梦见它，我会怎样因为不敢想念它而梦也梦不到它。”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八**

一个故事，一个有关一个残疾人的故事。他年纪轻轻就落得残疾，他不能和常人一样在操场在欢笑的跑来跑去，陪他只是他不得不带着的轮椅。他丧失了很多常人的快乐，但他还是很坚强。母亲的激励，自我的感慨，虽说也有惆怅的时候，但一次次的停过。他叫史铁生。

《我与地坛》给人一种沉重的压抑感，凄凉和沧桑。它在无形之中，浓缩了人世种.种无常，有一种缩命的味道。史铁生身处荒芜的古园，即地坛。思索的是人世和人生。然而，有许多思索似乎是多余的，因为“一个人出生了，从他开始泣哭的时候就知道自己将会死去。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目”.但人总归要活着，而且是一如既往的活着，无论上天注定了什么样的结果，无论上天给予了什么样的归宿，既然已给予了生存，就必须思索如何生存，这是无可奈何的事。人世的情，无论亲情、友情还是爱情总染着无奈的色彩，有人老别世的，有相遇陌生的，有聚散匆匆的等等。这或许是老天的安排，也或许人世本如是，不可言说。

母亲对他来说真的很重要。面对她那个被命运吓怕的儿子，她不曾放弃过。每天的鼓励与支持。她无时不期待她的儿子可以幸福，即使她自己承担着如此多的痛苦。她把她的痛苦埋在了心理，她用她无私的母爱，一点点打动自己那心已冰凉的儿子。一天又一天，一次又一次，终于她的儿子明白了，她的儿子懂事了。但，造化弄人，她自己已经不在了。留下了，她的儿子一个人的苦思。他的儿子一次次的希望时间可以重来，但逝去的不在回头，看着地坛从开花到落叶，从抽芽到朽去。没有了母亲的陪伴，只有自己孤单的一个人。

看着大雪覆盖着熟悉的地坛，也许只能感到那种无能为力。时光匆匆，多少人不在后悔，今天做的明天后悔，明天做的后天后悔。无奈的摇摇头，只能但看这白雪皑皑的地坛。

熟悉的人不在了，空有这不变的风景，人生好像一场梦。快醒的时候才发现，原来自己一直在错下去。每个人如同过客，指不准哪一天自己就到头了，也许你会感叹自己还有好多事没有做，也许你还会不舍这尘世。但有谁可以去改变，超脱轮回。

行文匆匆，人世也匆匆，在时光的流逝中，有些随意，如老人家喝酒的闲适;有些消散，如鸟儿不知何去何从。总之，事事匆匆，物是人非。在光阴如飞的日子里，给自己留些幻想，留些平静的安逸。或许更好。

人生总逃不过无奈，岁月飞逝，孩提时代的无忧无虑一去不复返，面临的是人世的酸甜苦辣，悲欢离合。无谓的哀号，永不如无言给人以巨大的震撼，因为无言的背后，

有一个人世的无常，默默地忍受一切。没有人把这个世界想个明白。

铁生早老了，身体的病痛一次次打击着他，但，在他眼前，落日的黄昏，永恒与变迁的对比，使爱情更无常了些。夕阳下携手同行的老人，也不知道曾经有过多少的日日夜夜，度过多少的风风雨雨，人老了，情深了。那种素朴的，风雨无阻的真情，不会随时光流逝，但时光却把人从中年送到了暮年。

相遇无奈，友谊无常，在人生的路上，有许许多多的人本就陌生，陌生地相遇，又陌生地离去。而其中总有些味儿，奈人寻觅，或许是甜的，或许是苦的。

看不透，看不清，那些是过眼还是云烟。不懂，不清，那些是哭还是乐。尘世有太多的的不确定，也许不是可以说的出的。心有话，到了嘴边也许不再是那个味了。

死亡，总会来，它难已预料。命运，总神秘，它让人心酸。

夕阳还在照在那习惯了的地坛，一辆轮椅远去了，也许它不会再来了，也许它不会再出现在这习惯他的地坛，但他的文章已经永远留在这里。

记住，曾经有个地方，叫地坛。记住，曾经有个人，就史铁生。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九**

中考后的暑假，时间仿佛一下子就闲置了下来。独自一人在家的那些夜晚，寂静的仿佛令人心神不宁的时刻，习惯一遍又一遍反复的读《我与地坛》，不知疲倦。那样的感觉仿佛是在看海。回首那些悠闲的平静遥远的岁月，在霓虹映照的点点星光下，在夏蝉耀武扬威的鼓噪声里，在台灯渐渐微弱下去的光线中，我总是一手撑着深不可测的夜，一手记下那些足以感动我的话。

在那些浑浊的白天后的黑夜，和那些不眠的黑夜后的白天，我将史铁生文字中的妙笔警句工工整整的抄写下来，守望那段看海般的阒静的青春彻底流失。

彼时我开始相信，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属于自己的地坛。

《我与地坛》是史铁生的散文集，也是流传最广远的一部作品。。“在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并看见自己的身影。”作者习惯于在地坛中琢磨生命的本质，在整篇散文中，这沉思大致是历经了前后两个阶段。在最初的那个阶段中，史铁生观察与反省个人的遭遇，渐渐地看清了个体生命中必然的事相：“这样想了好几年，最后事情终于弄明白了：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这样的结论便引出了无法反抗的命运的观念：人生就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命运的造就，包括生命中最不堪的残酷与伤痛也都是不能选择的必然，人对于由超越个体生命的外在力量所设定的事实显然没有任何改变的余地。接下来，史铁生将视界稍稍越出自身的范围，写到来这园子里的其他人，去看看别人都有什么样的命运和活法。最后写到他的母亲。他自己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是加了倍的。命运对待史铁生其实是很不公平的，让他在“最狂妄的年纪忽的失去了双腿”，然而作者本人却在根本上认可了苦难的命运和不幸的角色，这并不是看轻生命自身的残酷和伤痛，而是把这生命的残酷和伤痛从自我中抽离出来，去融入到一个更大也更恢宏的所在之中。作者说“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作者似乎已经看透了生命的本质，看透了包容任何孤独的个体生命在内的更大的生命本相。所以说，对于史铁生的人生，我能够说的永远不可能是同情。我对他，近乎是一种崇拜的心态。

作者通过讲述自己与地坛的感情，表达了对于母亲的感激和愧疚，一字一句，感人泣下。我总觉得，作者在文中似乎把地坛和母亲同时虚化了，也就是说，地坛在某种意义上即是母亲,而母亲也就是作者心中永远的地坛。那么，作者所描绘的静静等待他的地坛，不也就是为了儿子痛苦的生活了一生的母亲么。这么说来，在母亲去世后，作者习惯到地坛坐坐，无非也是那种凄清的环境更能让作者回忆起母亲罢了。然而，整部作品最让我感动的，就是母亲到地坛寻找儿子的情景，佝偻的背影几度让我潸然泪下。儿子的倔强一点一点击垮了母亲的信心，我无法想象母亲找不到儿子时的心情以及转身离去时的悲哀。然而我更不能想象的便是母亲所承受的痛苦，为了儿子，一切都是为了儿子能够选好路，母亲咬牙坚持下来的实在太多太多，这是作者的笔无法描绘的，也是我表达不出来的。我所敬仰这位母亲的是，无论儿子的身体怎样残疾，她终究给了儿子一段饱满的人生，这便是她唯一的骄傲。当作者终于认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时，一切似乎已经来不及了。作者笔下的地坛，永远都是静默的，像极了母亲隐忍坚强的样子。又或者那原本就是母亲。

我想，作者心中的地坛大概就是他想要守护的一片净土吧。

有些时候我也总在想，自己的生命中会不会也有一个想要用心守护的地坛。母爱在作者的笔下是伟大的，那么在我的生活中，是不是同样也存在这样伟大的爱。也许吧，也许是母亲付出了太多，让我习惯成自然，渐渐忽略了它的存在。然而读完《我与地坛》后，我总觉得，不应该再这样了，“在我的头一篇小说发表的时候，在我的小说第一次获奖的那些日子里，我真是多么希望我的母亲还活着。”，我想，作者这样卑微的愿望，大概永远也不会实现了吧。等到失去后，无论怎样想珍惜，也没有用了。

现在的我，已经学会注意到母亲为我所做的事。

深夜里为我亮起的灯光，是母亲的等候;疲倦时桌上的牛奶，是母亲的关怀;入睡前细细的耳语，是母亲的体贴...这一切的一切，都是母亲对我浓浓的爱，虽然说不如史铁生母亲的爱那般沉重厚远，但我懂，我会知足。

时至今日，我终于明白，我心中所想要守护的地坛，无非是母亲了。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篇十**

作者在写这篇作品前在双腿残废的沉重打击下，在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也没有的时候走进了地坛，从此与地坛结下了不解之缘，15年后，执笔写下了这篇文章。

文章节选二部分，第一部分写自己在地坛中得到的生命启迪和人生感悟。

在史铁生笔下的地坛——荒凉但并不衰败，看第5段小虫的描写，小虫虽小，而且身处荒芜之地，但它们都以自己的方式而活着，在眼前霎时出现生动的画面，展现了小虫们顽强的生命力。史铁生观察之仔细令人难以想象，纸上的昆虫，在他的笔下都赋予了生命，我想这也是作者对生命思考的一种体现吧。

在第一部分中，地坛似乎和作者很有缘分，不仅生活在地坛附近而且它是作者病后理想的倾诉对象。“它像是等我而来”，作者说，发出了命运不由己的感慨，结合上下文，地坛已经成为作者的精神家园和灵魂依托。

作者在地坛中，想着生、死，最后终于得出解答：“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日子，”“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是的生命不过就是如此变更交替，生是希望的复燃;智者只会把人生之死当作最大的冒险。我们应该怎样的活下去?为什么要抱怨上帝的不公平?谁能帮助我们改变命运呢?我们只能靠自己。当一个人能够豁达的面对死亡的时候，能够以平静的心态看待和谈论死亡的时候，他当然就获得了坚强活下去的自信。

文章第二部分是对已故母亲的缅怀，第二部分的文字描写细腻，字里行间却都透露着淡淡的忧伤，自责。

在第二部分的第三段，作者描写道：“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想起了一件什么事又反身回来，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望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这是多么令人心碎的场面!母亲在想什么?安慰?祷告?担忧?……?母亲为儿子想了这么多，可惜儿子却浑然不觉。由此不觉联想到以前语文老师问我们，当我们的母亲为我们端来一杯牛奶或一盘水果时，谁会想到这就是伟大的母爱，谁会深情地道一声谢谢呢?很遗憾，没有人做到，我也惭愧万分，因此在往后都倍加注意了。

第二部分4、5段写以小说发表回报母亲，有哪一位母亲不为自己子女的成功而骄傲?这是人之常情，天经地义。而当一个本能为你自豪的最亲亲人不在了，心里是何等的失落?史铁生这时才真正理解了母亲的苦难与伟大。

在整个第二部分中，都贯穿强烈的痛悔和自责，这个由于男孩子的羞涩与倔强，在深深自责的同时告戒年轻人。

“多少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这圆中不单是处处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这句话与前文呼应，形象地表现了母亲在“我”生命中的重要性，“我”在母亲生命中的重要性，这就是对“母爱”最好的诠释。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篇十一**

《我与地坛》是史铁生的散文代表作，是他十五年来摇着轮椅在地坛思索的结果，文章中饱含了作者对人生的感悟，对亲情的讴歌，朴实的文字间洋溢着作者心灵深处的情感，是一部不可多得的优秀作品。

史铁生在二十一岁时因腿疾回北京住院，从此他再没有站起来，在人生最狂妄的年龄忽地失去了双腿。这惨痛的灾难降临到了他头上，对一个年轻的生命来说如雷轰顶。用他自己的话说是“曾一连几个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情”，在经历了一次次心灵与死神的斗争之后，他最终拒绝了死亡。是母亲的爱唤起了他的意志，他决定把自己的心变成一片沃土，母亲已在这片沃土上洒下了第一把种子。然后，是一对老夫妇、一个唱歌的青年、女教师、长跑运动员、弱智的女孩……无数次给作者鼓励和感动的人无心地创造了一片生命的森林，作者在这里找到了生命的意义，坚强地走了过来。

然而，面对挫折和苦难，有些人却选择了亲手扼杀自己的生命：法国着名作家莫泊桑用裁纸刀割开了自己的喉咙;西班牙作家马利亚诺?拉腊的住宅里响起了沉闷的枪声;德国剧作家克莱斯特和陪伴着他的妻子一起自杀;中国当代诗人海子在留下一句“面朝大海，春暖花开”后，卧轨自杀……这些事实让人触目惊心，追其根源是对生命的不负责，对生命的不重视，其留给世人的只有感叹和惋惜。

生命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只有一次，对于这仅有的一次，我想我们应该好好把握。诚然，人生难免有许多坎坷，但这不应成为逃避生活的理由，又有哪个人的一生是一帆风顺的呢?与其悲伤痛苦，草率结束自己的生命，何不将它看作是生活赐予我们磨练自己的机会呢?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正是有了这些磨练，才使我们体味到人生的乐趣。我们应该懂得热爱生命，重视生活的磨练，体验友爱、负责、学会珍惜自己，省悟生命的意义与价值。古人尚知“留须蓄发”，谓之“父母所赐”，我们当代青年又岂能不珍惜自己的生命?尊重生命，是一个生命最起码的责任;尊重生命，是一个生命对他的母亲的敬重。

作者朴实的一句话应当成为名言：“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这让人的脑海里立即涌现出朱自清散文里父亲去买橘子的背影，也让我想到母亲戴着花镜坐在灯下为我织毛衣，深夜里为我掖被子的情景，我们应该懂得亲情。自己了却了生命，逃离了痛苦，却把痛苦转移到母亲身上。难道，我们的母亲天生就是来为我们承担苦难的?难道，你真的忍心你的母亲注定成为世界上最痛苦的母亲?难道，你真的愿意让你的母亲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独自哭泣?母亲深深地爱着我们，为了自己的孩子，默默奉献着自己的一生，她为我们这些孩子做的太多了，而我们又能为母亲做些什么呢?即使我们不是为了自己活，也算是为了爱我们的母亲，报答我们的母亲而活下去，否则会把她的心伤透的。

哪个母亲愿意看到一个年轻的生命慢慢凋零?但是有时，她也不敢直说出来，怕刺激了孩子。史铁生天天在轮椅上过着，他的母亲为了他不再受到伤害，便让“跳”“跑”等字眼在嘴里消失了。我们也应该为这一细节而感动，那是一种默默的伟大的母爱。

史铁生没有放弃自己的生命，顽强地走了过来，文坛上多了一个新秀。当他的第一篇文章被发表的时候，他想与母亲分享快乐，但母亲没有留下过什么隽永的誓言，或要恪守的教诲，只是让他活下去，简简单单真正做到善待生命。作者感受到了母亲坚忍的意志和毫不张扬的爱。很遗憾的是，他的母亲再也不知道了，已经永远在天涯守护着他。

我们的生活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在很多东西失去后才懂得珍惜，才知道他的珍贵，但有时已经晚了。对待自己的父母更是如此。“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引自《韩诗外传》)，何必要让自己感到悔恨时才醒悟呢?还是父母在身边的时候，对他们好一点，狼且有反哺之事，何况人呢?且父母在乎的也不是你对他们多好，而是希望你过得好。文中作者多次问到：“我为什么要活着?”我在自己内心深处回答的是：为了母亲，为了亲人，为了自己的梦想，为了自己未尽的责任。

其实史铁生在文中不但写了自己感受到的母爱，还有老夫妻间的恩爱，兄长对弱智女孩的关爱以及作者对女工程师的敬爱等等，这些丰富的感情足以升华人的心灵，拉近人的距离，温暖社会关系，这些都是生命的意义，都是让人坚强的理由。文中充满了对生命意义的思索，对生命目标的探寻，鼓励人们善待生命，善待生活。

我想到了我们生活的社会。现实中忙忙碌碌的人们生活在紧张繁重的压力下，市场条件下对利益和物欲的追逐，开放形式下不良生活方式的侵袭，社会阴暗面的扩张，一些西方文化对我国优良传统的颠覆，使人思想日益狭隘浮躁，忘乎所以者有之，悲观厌世者有之，自暴自弃者有之，颓废堕落者亦有之。与二三十年前相比，与那种全社会上下团结，民心稳定的积极局面相比，我们的社会将要何去何从?

在迷茫而不知所措，失去目标甚而开始沉沦的时候，更突显出优秀文化的导向作用。教育是传播弘扬这种文化的方式，而优秀的作品就是这种文化的最佳载体。史铁生的这篇文章发人深省，它能感化和纠正那些近乎迷失的心灵。

同时，还告诉我们对待突来的不幸要冷静地思考，不要鲁莽行事。有时候，自己的反思和醒悟比别人的提醒更起作用。史铁生在突然失去双腿时，脾气变得很暴躁，喜怒无常，对生活的希望越来越渺茫，经过在轮椅上年复一年地沉思默想，他度过了绝望而狂躁的青年时光，也成熟了他中年的深厚思想，意识到那样做都无济于事。于是，他选择了冷静思考。

其实，冷静是一种规格很高的品质。庄子说：人莫鉴于流水，而鉴于止水。意思是要对一个人做出判断，观其动不如视其静。自古以来，心如止水、宠辱不惊、以不变应万变等等说法，都表现了对宁静、冷静心态的某种崇敬。史铁生思考过怎样生也思考过怎样死，说到生的时候，他有那么多山重水复的烦恼和柳暗花明的喜悦，讲到死的时候他事无巨细从心态、方式到装裹和墓地，全都娓娓道来更谈笑风生……我们从史铁生的文字里看得到一个人内心无一日止息的起伏，同时也在这个人内心的起伏中解读了冷静和坦然。

正是因为他很好地做到了冷静思考、坦然面对生命，才使他顽强地走了过来，而没有鲁莽地选择死亡。这些让我联想到了年初，云南大学学生马加爵残忍地杀害了四位同窗好友，鲁莽地解决了问题，而杀人的原因竟是打牌时发生了争执。这个发生在校园，发生在受过高等教育学生身上的案件震惊了全社会，也给我们的教育敲响了警钟，人们不禁要问，他为何如此漠视生命?为什么不能冷静地思考，合理地处理问题呢?我想这就牵扯到大学教育的问题了：大学在对学生进行技能、知识培训时，尤其要注重精神领域的锤炼与锻造，将理性与德性高度的融合，使走向社会的每一个学生懂得爱、理解爱，懂得付出，正确的面对生命和生活，培养一个具有健全人格的学生给予社会。这也是建立一个和谐、积极、进步、宽容的人文环境的基础。

《我与地坛》就起着文化导向的作用，它赞扬伟大的母爱，号召人们思索人生，增进对社会的关怀，给人们引导了正确的方向。如果文化的导向出现偏差时，给全人类带来的灾难是何其的深重——二战期间的德国，有多少文化和思想领域的学者沦为纳粹思想的走卒，为纳粹的思想摇旗呐喊?所以说，在“育人”方面《我与地坛》起着很重要的作用。

现在，我们国家正处在改革开放变革时期，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和差异性日益增强，青年学生的思想相当活跃，思想上的困惑和疑难问题也不少。比如，怎样看待社会生活中存在的这样那样的矛盾和问题;怎样处理国家发展和个人成才的关系;怎样提高自己的思想道德水平和文明素质等等，这都需要教育和引导的。青年人的思维最终将决定国家的发展方向，因此，在学校尤其是在大学里大学生中大力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十分必要，要坚决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以优秀的作品鼓舞人，使青年学生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树立远大理想，矢志报效祖国，推动我们的民族再次腾飞。在这些方面，《我与地坛》都给予我们了警示——要勇敢面对挫折，正确对待人生，不要轻言放弃，要懂得理解，要坚强等等，有很好的引导作用。

史铁生的文章让人学会了感恩，学会了坚强，学会了正视。也让我们进行了一次对心灵的搜索和对生命的诘问，对生命的意义又加深了理解。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100字 我与地坛读书心得500字篇十二**

史铁生之所以能写出《我与地坛》这样一篇倾世绝作，我认为是他经历了太大的苦难。正如因癌症16岁就离开人世的轻狂少年子尤所说，人都应该到医院去住一段时间。只有经历了真正的苦难，在一个类似地坛一样清静的境地，人才有可能停下匆匆的脚步，反省一下自己曾经的遭遇，只有被命运逼到了生命的边缘，人才有可能真正思索人生的意义——生死有何区别，人为什么活着，应该怎样活，怎么面对苦难，怎么自我救赎。史铁生倒是应该感想命运为她安排的苦难，不然，他怎么会对生命的奥秘有如此深刻的理解，怎么会拥有如此博大的胸怀、如此深邃的思想、如此隽永的文笔，怎么会活得如此清醒、坦荡?

我没有经历过史铁生经历的深重苦难，当然也不会得到以上他得到的一切。但是，有一种东西，我们共享，全人类共享，那就是欲望。

欲望，是孩子小时候渴望长大、渴望游戏、渴望零食，是许多人工作后渴望业绩、渴望地位、渴望权力、渴望名声，是每个人渴望亲情、友情、爱情……欲望是对目标、理想实现的渴望，人们为了它而努力追求，它是人前进的动力，是人活下去的动力。

人们用“欲壑难填”形容人的自私、贪婪。确实，因为无限膨胀的欲望，贪官知法犯法，奸商不择手段。但这不是欲望的错，是实现欲望的手段有问题。只要不侵犯到别人实现其欲望的基本权利，追求自己的总没有错。我们不能说要扼制人的欲望，因为“消灭欲望的同时也消灭了人性”，因为人生就是实现目标以满足欲望的过程。

有多少人遁入空门后看破红尘，自杀升天，远至古代的君王，近至现今《红楼梦》中林黛玉的扮演者。他们失去了人性的最本质——欲望，因此生死对他们而言并无区别。看破红尘的他们认为，人最终难逃一死，人生最终会变为一片虚无。可是他们只看到了人生的结果，而没有看到人生这个过程的精彩。每个人都在追求结果，但每个人都活在过程中。

目标是我们想象中遥远而美丽的彼岸，而欲望是我们的发动机，让我们有勇气、有力量、有意志与一路上所有的惊涛骇浪搏斗，同时创造出一次美丽的航行。即使彼岸遥不可及，即使彼岸没有我们想象中的好，那又有什么关系呢?欲望已经完成了它的使命——提供强大的动力让我们创造一个人生的过程。更重要的是，这个属于我们自己的过程，一旦产生，一旦被经历，就无法被抹去，无法剥夺了。这样，我们面对死亡也不必恐惧，因为人生之过程的精彩不会随着生命的逝去化为乌有，它已融入我们的记忆中，让我们无悔，让我们坦然。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